

# 江西省工程造价协会文件

赣价协〔2026〕6号

## 江西省工程造价协会关于交纳 2026 年度 会费事宜的通知

各设区市联络处，南昌、上饶、抚州、新余市协会，各单位会员、个人会员：

为更好地服务会员，助推我省造价行业高质量发展。根据《江西省工程造价协会章程》、《江西省工程造价协会会费管理办法》，现将 2026 年度会费交纳事宜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交纳对象

符合本协会《章程》和《会员管理办法》的单位会员及个人会员、拟加入本协会的单位及个人。

### 二、交纳标准

#### （一）单位会员会费交纳标准：

1. 会长、副会长、秘书长、副秘书长、监事长、副监事长  
单位：8000 元/年；

2. 常务理事、理事、监事单位：6000 元/年；

3. 普通会员单位：3000 元/年；

4. 本会不代收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（以下简称“中价协”）会费。今年已经交纳中价协单位会员会费的，免交本会单位会员会费。

（二）个人会员会费交纳标准：100 元/年。

### 三、交纳方式及有关要求

#### （一）交纳方式：

1. 直接通过银行汇款：单位会员会费及个人会员会费统一汇入省协会对公账户（银行账户名：江西省工程造价协会，开户银行：建设银行南昌贤士一路支行，银行账号：36001050240050000595）；

2. 登陆省协会官网：[www.jxzjxh.cn](http://www.jxzjxh.cn)“会员服务系统”应用支付宝完成交纳；

3. 拟加入本协会的新单位及个人，先登录协会网站完成注册并交纳；

4. 完成交纳后在协会网站“会员服务系统”自行打印当年会员证书；

5. 在交纳本协会会费时请备注手机号码方便接收电子发票。

#### （二）交纳时间：

请各单位会员及个人会员从即日起，于2026年6月30日前交纳；新入会单位及个人随时交纳。

